

宋城演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261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对照核实相关问题，现回复如下：

1. 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979.10万元，同比增长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2,210.06万元，同比下降4.50%。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现状及规划、未来发展战略等详细说明此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主要考虑及其合理性、必要性，送转比例是否与公司业绩增长幅度相匹配。

回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现状、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A股第一家上市旅游演艺企业，连续十届获得“全国文化企业30强”称号，以“演艺”为核心竞争力，公司成功打造了“宋城”和“千古情”品牌，形成了现场演艺、旅游休闲和互联网演艺三大业务板块，其中现场演艺、旅游休闲构成公司演艺主业核心业务。目前公司建成运营和在建演艺项目遍布杭州、三亚、丽江、九寨、桂

林、张家界、西安、上海、佛山、西塘、珠海、黄金海岸等十多个国内外知名旅游目的地及商业城市。

近十年期间，国内经济迅速发展，居民消费需求稳步提升，其中国内旅游人数和旅游业总收入每年保持两位数以上的增长，对 GDP 的综合贡献已经占到 GDP 总量的 10%以上，是毫无争议的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产业；文化产业也正在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据国家统计局官网披露，全国 5.8 万家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86,624 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 7.0%，保持平稳较快增长。2019 年更是文化和旅游强强联手，深度融合的发展年，我国文旅产业总量规模稳步增长，产业结构逐步优化。

在文旅产业中，演艺行业正处于爆发的前夜。2011-2018 年，我国演出总票房从 120.9 亿元增长至 182.21 亿元，年复合增速为 6.04%，相较于同期游戏总收入 22.81%、电影票房 21.98%的复合增长率仍有巨大空间。目前，数字娱乐产业经历高速增长阶段后已进入相对平稳的增长期，而以剧院、主题公园为载体的现场娱乐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方兴未艾，更多资本进入现场娱乐领域后，演艺将受益。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步提升，未来我国的演艺行业还有很大的发展前景。

近年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减税降费政策不断落实，《文化和旅游规划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旅游演艺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相继出台，推动消费惠民、丰富产品供给，提倡夜游经济、假日经济，鼓励文旅投资和消费，为文旅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在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引导下，我国演

艺行业有望从单一走向集群、从小众走向流行、从封闭走向开放，优秀的作品和团队有望继续涌现，行业龙头体量加速提升，从而推动演艺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二）公司发展现状

宋城演艺是中国乃至全球演艺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宋城演艺以主题公园起家，吸收中国旅游产业大发展的红利，创造性地将文化演艺内容注入到主题公园中，显著区别于游乐型公园、景观型公园、动物型公园等其他主题公园形式，凭借独创的商业模式、出色的产品能力和强大的竞争优势占据了中国旅游演艺约 1/3 市场¹。

1996 年杭州宋城景区开业拉开了宋城演艺“演艺和公园”融合发展之路；2010 年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并随后于 2013-2014 年在三亚、丽江、九寨沟成功开启了公司第一轮异地项目拓展；2017-2019 年，公司进入第二轮轻重资产并行发展的双轮驱动阶段，宁乡、桂林、宜春、张家界项目成功推出。目前，公司正处于第三轮项目拓展和业务持续升级的战略发展期。经过持续努力，公司已形成全国连锁经营布局，2019 年公司各项目观演总人次超过 4,000 万，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并不断提升。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175.32 万元，同比下降 18.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979.10 万元，同比增长 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210.06 万元，同比下降 4.50%。若同比均不考虑数字娱乐平台及六间房与密境和风重组的财务数据，则公司备考利润情况如下：报告期内，公司实

¹道略演艺产业研究院《2018 年中国旅游演艺市场发展报告》

现营业收入 222,834.09 万元，同比增长 12.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449.44 万元，同比增长 18.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554.39 万元，同比增长 23.03%。

数据显示，2019 年度休闲服务（申万）上市公司平均归母净利润 24,978.00 万元，文化传媒（申万）上市公司平均归母净利润 1,236.45 万元，宋城演艺大幅领先行业平均净利润水平。目前公司的资源掌控力和资源配置效率日渐增强，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是中国文旅产业的龙头企业。

（三）未来发展战略

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在规模、市场、营销、技术、品牌和行业地位等方面已经建立起较大的竞争优势。未来，旅游和文化产业将面临前所未有的消费升级重大发展机遇。

为了迎接市场挑战，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将继续坚持差异化发展和集中发展战略，高举“演艺”旗帜，强化“主题公园+文化演艺”发展模式，集中精力在与演艺相关的现场娱乐领域精耕细作，稳扎稳打，步步为营；持续发挥创意创新能力，将创新意识融入到规划设计、互动体验、剧院矩阵、演出内容和市场策划等各方面；不断加强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实现艺术与科技结合、表演与技术结合，丰富表现形式，增强体验效果；勇于突破业务形态，积极跟进行业发展趋势，主动迎合市场需求，以演艺王国的新业态谋求更广阔的市场规模和更大的发展空间；突破创新融合发展，用集团化作战的思维方式提升资源掌控能力和运营效率。

公司将持续秉承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给我一天，还你千年”的经营理念，以“为游客提供温暖的现场娱乐体验”为企业追求，致力于用中国文化讲述全球故事，弘扬民族自信，做世界文化演艺第一。

二、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主要考虑及其合理性、必要性，送转比例是否与公司业绩增长幅度相匹配

（一）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多年稳定增长、财务状况良好

1、经营业绩高基数上快速增长

为更准确的反映演艺主业核心业务经营情况，在同比均不考虑互联网演艺及业务重组的财务数据的情况下，2019 年度，公司归母净利润 104,449.44 万元，同比增长 18.05%；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07,554.39 万元，同比增长 23.03%，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2019 年公司对旗下六间房互联网演艺业务进行重组，以寻求在业务发展、模式创新、资本探索等方面取得突破，六间房 2019 年 5 月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从更长周期的财务数据来看，2014-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22.80%，扣非后净利润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28.75%，其中演艺主业营业收入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18.97%，扣非后净利润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25.50%，实现较高基数上的快速增长。公司通过差异化竞争建立起强大的竞争优势，演艺主业拥有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毛利率超过 70%，净利率接近 50%。持续快速增长的业绩奠定了分配利润、回报股东的财务基础。

单位：万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复合增长率
公司整体	营业收入	93,512	169,451	264,423	302,383	321,119	261,175	22.80%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34,545	63,435	88,714	110,687	127,973	122,210	28.75%
	毛利率	67.18%	65.65%	61.65%	63.19%	66.43%	71.39%	
	净利率	39.00%	38.09%	34.66%	35.36%	39.78%	52.26%	
演艺主业	营业收入	93,512	132,541	155,402	178,370	197,760	222,834	18.97%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34,545	54,868	66,627	83,057	87,424	107,554	25.50%
	毛利率	67.18%	69.64%	69.82%	71.59%	71.85%	74.11%	
	净利率	39.00%	41.94%	44.41%	44.22%	44.25%	48.00%	

2、经营活动现金流充沛，营收质量较高

公司独特高效的商业模式、稳固的行业龙头地位使得收入质量较高，应收账款极低，经营活动现金流充沛，超过净利润水平，能够在保障公司演艺项目扩张的基础上，仍然具备持续的分红能力和潜力。

单位：万元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91,532	103,025	176,402	164,724	157,145

3、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状况良好

多年来，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逐年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截至2019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517,615.72万元，期末资金余额263,923.2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178,512.48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85,410.81万元），没有任何有息负债，资产质量较高，财务状况良好。

单位：万元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资产总额	698,703	756,734	875,468	1,081,716	1,104,108
归母净资产	560,258	640,417	733,035	847,108	961,407
资产负债率	18.22%	13.29%	14.59%	10.43%	10.49%
有息负债	60,000	40,000	20,000	0	0
有息负债率	8.59%	5.29%	2.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52,498	228,899	315,208	417,058	517,616
期末资金（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75	159,938	203,735	243,407	263,923

4、每股财务指标显著提升

单位：元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每股收益	0.45	0.62	0.73	0.89	0.92
每股净资产	3.86	4.41	5.05	5.83	6.62
每股营业收入	1.17	1.82	2.08	2.21	1.80
每股现金净流量	0.63	0.71	1.21	1.13	1.08

综上，公司具备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充沛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水平和现金储备，2019年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相匹配。

（二）响应倡导，提升现金分红比例，积极回报投资者

近年来监管层持续倡导上市公司加大现金分红力度，特别是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中也明确提出，要鼓励和引导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同时下表可见，公司近几年的分红率不高、分红率也明显低于可比公司已实施完成的2018年度分红率均值，与公司的商业地位、资本形象不

完全匹配。因此综合考虑公司的持续经营和财务情况后，董事会决定提升现金分红比例，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红利，支持 A 股市场价值投资和长期投资理念走向成熟。

可比上市公司分红率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平均	2018 年度 分红额	2018 年归母 净利润	2018 年度 分红率
A 股 300 亿市值以上（320 家）	295,023	880,000	36.42%
创业板 300 亿市值以上（31 家）	29,610	107,011	24.42%
创业板（739 家）	4,314	3,673	28.44%
休闲服务业（申万，34 家）	8,504	27,735	23.13%
文化传媒（申万，73 家）	13,802	-1,848	23.37%
宋城演艺 2019 年度	29,052	128,719	21.29%

注：可比上市公司（上市日期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

总市值（2020 年 4 月 30 日收盘价）

宋城演艺 2016-2019 年历次分红情况表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元）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万元）	年度分红率
2019（预案）	2.00	29,052.16	21.68%
2018	1.20	17,431.29	13.54%
2017	1.20	17,431.29	16.33%
2016	1.00	14,526.14	16.10%

（三）增加流通股数量、提升股票流动性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247,631.21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6.62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92 元，具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条件。

2015 年-2019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45 元、0.62 元、0.74 元、0.89 元和 0.92 元，实现收益翻倍，按照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按全面摊薄口径计算，每股收益仍有 0.51 元，高于全部创业板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所披露的每股收益的均值 0.31 元。

公司近三年未实施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转增股本的预案是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总股本情况，结合公司未来的战略目标后所做的决策，增加股本规模能够与业务的发展规划更加适应，提升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实现做大做强的目的。转增股本亦能够增加上市公司股票的流通数量，提升股票流动性，优化股本结构，具有合理性、必要性。

（四）与公司行业地位、发展规划、品牌形象相适应

尽管 2020 年初新冠疫情阶段性地给文旅产业带来了较大损失，但整个文旅产业仍处在黄金发展期、演艺行业正处于爆发前夜，投资不会离场，人才不会离场，观众不会离场。优质的文旅企业将化危为机、在疫情中变得更加强大。

公司作为中国演艺行业的龙头企业，致力于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全球性演艺企业，打造具有世界级水准的一流演艺产品，提升宋城演艺国内国际市场影响力。公司产品及经营业绩达到当前较大规模的同时，提高分红率、扩大股本有利于公司树立良好的海内外品牌形象。

综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转增预案是鉴于公司持续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情况、未来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提出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

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是对当前鼓励和引导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措施的积极响应，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和优化股本结构，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也符合公司战略定位和品牌形象，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 请补充说明筹划此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过程，包括推出预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保密情况等，并核实是否存在信息泄漏。

回复：

就本次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筹划及决策过程，现说明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筹划

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快报》。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初步探讨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是否具备资本公积转增条件等事项。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初步结论的基础上，结合政府导向、行业和板块对比、公司发展情况、公司分红政策及公司近三年实际分红情况，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进一步讨论了关于 2019 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等事项，形成方案。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决策过程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19年末总股本1,452,60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00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年4月27日晚间，公司向深交所上传《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等相关文件，上述公告已于2020年4月28日对外披露，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筹划、决策过程中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

公司在本次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的筹划及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信息保密制度，在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前将该信息的知情人控制在必要的最小范围内，除基于具体分配方案制定、内部信息传递和审议决策需要等目的告知公司拟进行本次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外，公司未与任何其他与推进前述工作无关的机构或人士就本次利润分配事项进行交流或沟通。公司已对该等内幕信息的知情人依法进行了登记，如实填写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

易所业务专区报备了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

综上，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筹划及决策期间，至其依法公开披露前，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3. 公司推出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前三个月内接受投资者调研的详细情况；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

回复：

本次利润分配前三个月，公司未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回答投资者问题均不涉及本次预案相关内容；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接受投资者咨询时，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早于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发布任何须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未公开信息的情形。

4. 其他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

回复：

其他说明：此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复函。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